

松原市生态环境监控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日

李经纬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表格

- 一、 收支预算总表
- 二、 收入预算总表
- 三、 支出预算总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 九、 三年支出计划表
- 十、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表
- 十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 （一）负责落实全市环境监测规划和制定环境监测计划；
- （二）负责污染源监测、环境执法监测、应急监测等工作；负责建立和健全污染源档案；
- （三）承担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污染源自动监控设备对比监测；
- （四）负责突发性环境事件应急监测等工作；
- （五）负责生态环境监测站的业务指导；负责完成市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暂设综合办公室。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见附件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6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松原市生态环境监控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缴款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各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等。2026 年收支总预算 88.19 万元，比 2025 年比增加 12.4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二、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88.19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8.19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

三、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支出预算 88.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8.19 万元，占总支出的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

四、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8.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8.1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支出包括：节能环保支出 68.1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9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72 万元。

五、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88.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8.19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81.48 万元，占 92%；公用经费 6.71 万元，占 8%。

节能环保支出 68.19 万元，占 7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0 万元，占 10%；

住房保障支出 6.98 万元，占 8%；

卫生健康支出 3.72 万元，占 5%。

六、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8.1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1.48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6.71 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维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

七、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

公务接待费 0 万。

八、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6 年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0 万元。（如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拨款则我单位本年度没有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即可）。

九、其他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

2026 年本级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88.19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12.4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单位本级共有车辆 0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 无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本单位 2026 年无预算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支出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 88.19 万元；项目支出开展绩效目标申报，申报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

（五）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没有重点项目。

（六）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项目支出。

（七）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委托业务费发生。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

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示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